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4—071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牟金香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牟金香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7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均发表了意见，相关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牟金香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2) 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张有志先生、彭寅生先生回避表决。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